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54292、440001-2021-54562、
440001-2021-54453

采购项目编号：202109046706012

项目名称：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
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

采购人：广东省从化监狱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广东省从化监狱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 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54292、440001-2021-54562、440001-2021-54453

采购项目编号：20210904670601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6,150,856.13 元

2. 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 1(副食品、大豆油)：

采购包预算金额：16,150,856.1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农副食品	副食品、大豆油	1.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1. 从化监狱供应期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2. 清远监狱及英德监狱供应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二.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

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 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 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注: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定。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三. 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 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五. 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gzqunsheng.com/>)。

六. 本项目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广东省从化监狱

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聚丰北路 623 号

联系方式: 020-379764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4

联系方式: 020-83812782、83812935, 180117352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叶工

电话: 020-83812782、83812935, 1801173520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本项目为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所需的罪犯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的采购，具体概况如下：

1. 从化监狱所需的罪犯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的采购，货物供应期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本项目所需物资按监狱需求分期分批供应，采购金额约 5534640.7 元，如实际采购数量未达或超过需求计划的，以实际为准。

2. 清远监狱所需的罪犯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的采购，货物供应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本项目所需物资按监狱需求分期分批供应，采购金额约 4533230.83 元，如实际采购数量未达或超过需求计划的，以实际为准。

3. 英德监狱所需的罪犯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的采购，货物供应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本项目所需物资按监狱需求分期分批供应，采购金额约 6082984.6 元，如实际采购数量未达或超过需求计划的，以实际为准。

（二）达到预算总金额或者截止日期两者先到为准。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1. 从化监狱供应期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2. 清远监狱及英德监狱供应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标的提供的地点	广东省从化、清远、英德监狱罪犯伙房。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 期：支付比例 100%，中标方按监狱要求完成当月供货后，于次月 10 日前凭国家正式发票（监狱企业采购的物资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向监狱申请支付款项，监狱收到申请后应在三十日内结清货款（监狱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国库支付即视为已按期支付）。
验收要求	1 期：（一）按《广东省监狱罪犯生活物资验收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二）双方对质量有争议，需将货物送至具有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检测的，若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监狱支付；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则检测费用由中标方支付，监狱将该批次货物退货，中标方需重新配送合格物资。 （三）合同期内，省局随机对货物质量进行一到两次抽查（因食品安全事故调查、接到投诉调查而送检的，不受此次数限制），检验费用由中标方支付；抽查发现货物质量（含包装）不合格的，责成监狱对该批次产品作出更换、退货、扣除 50%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解除同等处理；合同期内两次抽查发现不合格的（可为相同或不同货物），责成监狱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立即解除合同。

	(四) 监狱在物资验收时未发现质量问题, 而入库后七日内发现质量问题的, 如中标方无法证明该质量问题是由于监狱保管、使用不善而导致的, 应无条件更换该批次该品种物资。
履约保证金	比例: 5%, 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 中标方须向监狱支付合同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在中标方完成其合同义务, 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三十日内, 监狱应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需提交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
其他	/

1. 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大豆油	其他农副食品	副食品、大豆油	项	1.00	16,150,856.13	16,150,856.13	是	批发业	详见附表

注: 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 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 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3. 技术参数

参数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货物报价及最高限价、品种品牌、质量要求:</p> <p>(一) 报价及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包含产品价格、运输、装卸、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价格精确到分。</p> <p>单价最高限价为: 详见附表《广东省广清片区 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清单》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p> <p>投标报价采取整体报“投标折扣率(下浮率%)”的方式, 即: 报价=最高限价×(1-下浮率%)。</p> <p>(二) 品种: 详见附表《广东省广清片区 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清单》。</p> <p>(三) 质量要求</p> <p>1. 货物包装应完好无破漏, 可视的内容物无腐败霉变或影响使用的变形, 不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危</p>

险。

2. 包装要求

(1) 副食品包装标签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要求,包括食品名称、配料表、净含量、规格、生产者(或)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产品标准代号等内容。

(2) 大豆油包装要求:22L/箱的塑料液体袋软包装,包装材料应清洁、卫生,不与大豆油发生化学作用而产生变化,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和管理规定,符合《食用植物油销售包装》(GB/T 17374)要求。大豆油标签标识: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

3. 质量要求

(1) 副食品。标注有保质期限的商品,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原保质期的二分之一。

(2) 大豆油。不低于《大豆油》(GB/T 1535)一级大豆油的要求,不得掺有其它食用油和非食用油,不得添加任何香精和香料。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原保质期的二分之一。

4. 品牌投报

(1) 副食品。在满足质量要求的情况下,每种定制包装商品允许投报不超过两个品牌(需在投标文件中列明投报品牌),但每品种只允许投报一个价格。投标品牌须为监狱属地常见销售的品牌,投标品牌生产商的质量管理体系将作为商务技术评比条件之一。

投报多品牌的商品,取投报品牌中生产商质量管理体系最低等级的品牌作为该商品的评比品牌参与商务技术评比。

(2) 大豆油。在满足质量要求的前提下,只允许投报一个品牌(需在投标文件中列明投报品牌)。

合同签订及履约保证金

(一) 中标方与监狱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合同。

(二) 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中标方须向监狱支付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在中标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三十日内,监狱应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需提交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

(三) 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5%履约保证金:

2

1. 未按要求随货提供相关票证;

2. 质量验收不合格,退货数量未超过 50%(不含本数)的;

3. 未按监狱采购计划的时间供货(提前一天与监狱协商,且未影响罪犯伙食供应的除外);

4. 供货数量仅为监狱采购计划数量的 80%-90%(不含本数),且未影响罪犯伙食供应;(供应数大于计划数的,可退回给供应商或验收合格后入库,不扣除履约保证金);

5. 未按监狱指定秩序卸货;

6. 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不积极配合查找原因,不及时反馈处理结果的;

7. 工作人员不遵守监狱对外来人员相关管理规定，情节比较轻微的。

（四）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10% 履约保证金：

1. 供应货物品种、品牌、规格或质量等级与合同不符；
2. 货物质量验收不合格，退货数量超过 50%（含本数）的；
3. 提供虚假检验报告等相关票证；
4. 因退货或未按监狱采购计划数量、时间供应，造成监狱伙食无法按时供应；
5. 供货数量低于监狱采购计划数量的 80%（含本数）；
6. 同一品种货物连续两次验收发现质量不合格产品并退货；
7. 把监狱验收不合格退货的货物重新配送给监狱；
8. 在包装、运输、装卸等环节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
9. 组织机构发生调整，或经营场所、联系人、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监狱业务部门，造成无法及时联系；
10. 食品溯源管理制度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不全。

在合同期前两个月内发生上述（三）、（四）扣除履约保证金情形的，次数不超过三次（含三次），在未影响罪犯伙食正常供应、未因所供货物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前提下可免于扣除履约保证金，第三个月起严格执行。

（五）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20% 履约保证金：

1. 监狱第一次发现中标方的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传带物品的；
2. 中标方对货物检查把关不严，造成现金、绳索、利器等危险品、违禁品、违规品流入狱内，影响监管安全的。

（六）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50% 履约保证金：

监狱第二次发现中标方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传带物品的。

若同时出现上述履约保证金扣除情形，则仅按扣除数额最大的情形执行，不对同时出现的情形累计扣除履约保证金。

（七）如在合同执行期间因中标方违约导致履约保证金部分或全部扣除的，中标方需在七日内补齐履约保证金。

（八）如中标方在合同执行过程需终止合同履行的，应提前九十日以书面形式告知监狱，并应继续供应九十日后方可终止。履行合同未满六个月就提出终止合同的，扣除 60% 履约保证金；履行合同六个月以上不足九个月提出终止合同的，扣除 40% 履约保证金；履行合同九个月以上提出终止合同的，扣除 20% 履约保证金。如提出终止合同后未继续供应九十日的（剩余合同期小于九十日的，供应到合同结束时间为止），按单方面违约处理，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九）如监狱在合同执行中需终止合同履行的，应提前六十日以书面形式告知中标方，并在合同正式终止后三十日内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

（十）合同执行过程中，如中标方提出提前终止合同的，需片区内所有监狱同步终止，不得选择只终止其中某个或部分单位而保留另一部分单位继续供应；如监狱提出提前终止合同的，需片区所有监狱同步向中标方提出，同时终止所签订的合同。

	<p>配送与支付要求</p> <p>(一) 交货地点：广东省从化、清远、英德监狱罪犯伙房。</p> <p>(二) 首次供应时，中标方应提供《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证照复印件予监狱存档。每次供应时应向监狱提供加盖公章的货物清单（送货单）。</p> <p>(三) 货物运输整个过程应科学合理，必须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清洗消毒，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p> <p>(四) 商品包装要求，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无异味、无霉变现象，食品包装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标准的要求，包装完好无破损。</p> <p>(五) 送货时间：合同签订后，监狱根据实际需求，提前五日以书面形式将需求通知中标方。中标方在接到通知后备齐货物，按时送抵交货地点。中标方除不可抗力外，不得以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监狱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中标方。中标方不能按时、按质、按量供货，导致监狱无法正常供应伙食的，监狱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均由中标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p> <p>(六) 支付方式：中标方按监狱要求完成当月供货后，于次月 10 日前凭国家正式发票（监狱企业采购的物资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向监狱申请支付款项，监狱收到申请后应在三十日内结清货款（监狱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国库支付即视为已按期支付）。</p>
3	<p>中标方的管理要求</p> <p>(一) 中标方有以下行为并经调查属实的，监狱将立即解除相关供应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取得中标供应资格的； 2. 中标供应项目有转包、分包行为的； 3. 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更，已经不具备承接中标供应项目能力的； 4.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向监狱供货的； 5. 有行贿、给回扣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6. 因所供货物质量原因导致狱内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 7. 所供应货物存在故意假冒伪劣行为的； 4 8.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狱内发生监管安全事故的； 9. 监狱第一或第二次发现中标方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传带物品，且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的； 10. 监狱第三次发现中标方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传带物品的； 11. 中标方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私传违禁品、违规品、危险品等违反监狱管理规定的； 12. 有其他违法违纪行为的。 <p>(二) 中标方必须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保证食品安全，有明确的食品安全责任人。因所供货物质量原因导致狱内发生食品安全事故，除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外，中标方还需赔偿监狱救治费用及其他损失。</p> <p>(三) 中标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标的供货，不得转包、分包，否则监狱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四) 中标方应严格按招标要求(含品种、质量等)供应,不得随意变更。对监狱验收认为不符合规格要求或质量标准的商品,中标方应无条件退货或更换。

(五) 因生产商原因停产、改变生产规格的,中标供应商凭生产商证明告知监狱,监狱经市场调查确认,选择替换品种、规格,报省局生活卫生处备案后与供应商协商确认更换的品种、规格。

(六) 中标方须按供应商品的销售额开具国家正式发票。

(七) 食品溯源要求:食品供应链必须明确,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来源应当是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流通市场或具有相关资质的厂家生产,食品生产企业必须获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生产食品的源头与供应商要有固定的合法的供应关系。

(八) 中标方应保存以下资料备查:1. 与生产企业的销售合同;2. 生产企业的送货单和销售发票;3. 与采购方的采购合同及送货单据、销售发票。

《广东省广清片区 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清单》:

序号	类别	商品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从化监狱	清远监狱	英德监狱	片区合同期内总采购预算量
						预计合同期内用量	预计合同期内用量	预计合同期内用量	
1	调味品	食盐	定制包装	公斤	2.47	20800	22000.00	33000.00	75800.00
2		生抽	定制包装	升	4.63	21450	11000.00	22000.00	54450.00
3		老抽	定制包装	升	4.53	9100	22000.00	5500.00	36600.00
4		陈醋	定制包装	升	5.83	1170	733.33	2200.00	4103.33
5		白醋	定制包装	升	2.63	2990	36.67	2200.00	5226.67
6		蚝油	定制包装	升	4.13	13000	4400.00	5500.00	22900.00
7		白糖	定制包装	公斤	6.33	2600	7333.33	2200.00	12133.33
8		味精	定制包装	公斤	13.67	650	1650.00	1100.00	3400.00
9		五香粉	定制包装	公斤	14.17	65	458.33	550.00	1073.33
10		胡椒粉	定制包装	公斤	23.83	65	1100.00	220.00	1385.00
11		辣椒干粉	散装	公斤	15	1300	183.33	1100.00	2583.33
12		柱侯酱	定制包装	公斤	7.5	0	3483.33	4400.00	7883.33
13		八角	散装	公斤	69.67	65	183.33	110.00	358.33
14		豆豉	定制包装	公斤	11.2	1040	6645.83	2200.00	9885.83
15		豆瓣酱	定制包装	公斤	6.37	7150	4400.00	4400.00	15950.00

16		生粉	定制包装	公斤	4.93	0	45.83	2200.00	2245.83
17		片糖	散装	公斤	6.23	65	3666.67	5500.00	9231.67
18		桂皮	散装	公斤	20.87	260	45.83	110.00	415.83
19		卤料	散装	公斤	16.83	20	183.33	110.00	313.33
20		花椒	散装	公斤	60.33	65	18.33	110.00	193.33
21	蛋类	鸡蛋	散装	公斤	12.53	52000	55916.67	71500.00	179416.67
22		咸蛋	散装	公斤	14.2	6500	2750.00	8800.00	18050.00
23	豆类	大豆(黄豆)	散装	公斤	7.2	13000	12833.33	11000.00	36833.33
24		绿豆	散装	公斤	8.87	325	3116.67	2200.00	5641.67
25		红豆	散装	公斤	16.2	325	275.00	1100.00	1700.00
26		花生米	散装	公斤	11.47	13000	2383.33	22000.00	37383.33
27	豆制品	豆腐	散装	公斤	4.2	22750	19800.00	0.00	42550.00
28		豆腐干	散装	公斤	10.67	6500	39600.00	55000.00	101100.00
29		油炸豆卜	散装	公斤	15	22750	19800.00	11000.00	53550.00
30		腐竹	散装	公斤	21	2600	4950.00	4400.00	11950.00
31	风干食品	木耳	散装	公斤	30	650	366.67	1100.00	2116.67
32		海带	散装	公斤	20	650	183.33	1100.00	1933.33
33		冬菇	散装	公斤	54.67	1300	1100.00	1100.00	3500.00
34		紫菜	散装	公斤	74.67	650	55.00	1100.00	1805.00
35		黄花菜	散装	公斤	46.67	650	1375.00	1100.00	3125.00
36		笋干	散装	公斤	47.67	650	3300.00	0.00	3950.00
37	粮食制品	中筋面粉	定制包装	公斤	3.67	39000	0.00	0.00	39000.00
38		高筋面粉	定制包装	公斤	4.4	0	25300.00	0.00	25300.00
39		面条	定制包装	公斤	5.33	6500	9166.67	0.00	15666.67
40		面饼	定制包装	公斤	5.13	71500	9166.67	165000.00	245666.67

41		米粉	定制包装	公斤	7.23	58500	19250.00	66000.00	143750.00	
42		河粉	定制包装	公斤	4.3	0	4583.33	0.00	4583.33	
43		新鲜河粉	散装	公斤	4.23	97500	44000.00	52800.00	194300.00	
44		新鲜切粉	散装	公斤	4.23	0	39600.00	0.00	39600.00	
45		新鲜圆肠粉	散装	公斤	4.23	104000	52800.00	38500.00	195300.00	
46	腌制食品	萝卜丁	定制包装	公斤	6.33	26000	7333.33	3300.00	36633.33	
47		榨菜丝	定制包装	公斤	6.43	1300	14666.67	3300.00	19266.67	
48		雪菜（雪里蕻）	定制包装	公斤	5	3900	2750.00	2200.00	8850.00	
49		酸菜	散装	公斤	4.3	3900	2750.00	6600.00	13250.00	
50		酸豆角	散装	公斤	7.53	3250	2750.00	3300.00	9300.00	
51		剁辣椒酱	定制包装	公斤	8.53	1300	11000.00	550.00	12850.00	
52		梅菜	散装	公斤	5.87	1300	1833.33	2200.00	5333.33	
53		腐乳	定制包装	公斤	13.03	13000	916.67	2200.00	16116.67	
54		食品添加剂	酵母	定制包装	公斤	35.33	65	73.33	0.00	138.33
55			泡打粉	定制包装	公斤	19.33	65	238.33	0.00	303.33
56	其他	腊肠	散装	公斤	31.2	7800	3666.67	6600.00	18066.67	
57		方火腿	定制包装	公斤	13.93	14300	1833.33	0.00	16133.33	
58		大豆油	22L/箱，液态软包装	升	9.77	71500	55214.72	110000.00	236714.72	

第三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 1 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现场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纸质评标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5	评标步骤	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即为入围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6	评标委员会组成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由 7 名成员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7	报价形式	采购包 1：投标报价采取整体报‘折扣率’（下浮率%）的方式
8	报价要求	0%-100%
9	现场踏勘	否
10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1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 1：保证金人民币：323,017.12 元。</p> <p>开户单位：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账号：9550 8802 1376 4800 152</p> <p>无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广州五羊新城支行</p> <p>支票提交方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到账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到账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原件放入“投标保证金”信封中。</p>

12	投标文件要求	<p>纸质投标文件：</p> <p>(1)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6 份。</p> <p>(2) 投标文件于封面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果有的话）应由原签署人签字。</p> <p>(3)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并交予采购代理机构专职人员，任何迟于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p> <p>(4)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电子投标文件：</p> <p>(1) 应提供完整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WORD 或 PDF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电子文档密封于“唱标信封”中。</p>
13	唱标信封	<p>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按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p> <p>(1) 唱标信封必须另单独封装；</p> <p>(2) 唱标信封包括以下文件：</p> <p>A.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p> <p>B. 《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p> <p>C. 保证金的凭证(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p> <p>D. 电子投标文件。</p>
14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费率按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收取，按预算金额计算。
15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 1：2 家
16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 1：1 家
17	有效供应商家数	<p>采购包 1：3 家</p> <p>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p>

第四章 评审

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9	特定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折扣率(下浮率%)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	保证金缴纳情况	已按要求缴纳保证金。
3	投标有效期	提交了投标函，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4	符合签署及盖章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5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表三详细评审表：

采购包 1：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21.0 分 技术部分 24.0 分 报价得分 55.0 分	
技术部分	食品安全追溯能力 (5分)	1、投标人具有食品安全（质量）追溯系统，食品安全追溯方案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5 分； 2、只提供食品安全追溯方案，方案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3 分； 3、只提供食品安全追溯方案，方案不够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不强的，得 1 分； 4、未提供有关评比资料的不得分。 (提供追溯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或购买合同、发票复印件，食品安全溯源方案)

<p>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 (3分)</p>	<p>1、来源清晰具体、验收方案全面，质量及安全保证各环节措施具体、完善，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得3分；</p> <p>2、来源清晰较具体、验收方案较全面，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各环节基本合理、完善，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2分；</p> <p>3、有提供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但来源不够清晰、验收方案不够全面，质量及安全保证各环节措施不够具体、完善，得1分；</p> <p>4、未提供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或未提供投标产品来源，不得分。</p> <p>(主要根据投标产品的来源、加工、储存、运输、验收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进行评价)</p>
<p>货源保障能力 (9分)</p>	<p>根据投标人与大豆油、面饼、新鲜圆肠粉、新鲜河粉、鸡蛋、米粉的生产商签订供货合同的情况进行评价：(采购量前6名的货物品种)</p> <p>1、与所投货物全部生产商或代理商均签订供货合同的，得6分；</p> <p>2、与所投货物80%以上的生产商或代理商签订供货合同的，得4分；</p> <p>3、与所投货物60%以上生产商或代理商签订供货合同的，得2分；</p> <p>4、与所投货物60%以下生产商或代理商签订供货合同的，不得分。</p> <p>以最高档次得分，不重复得分。</p> <p>(提供投标人与生产商或代理商签订的销售合同复印件、生产商营业执照、工商登记信息及系统查询截图；若投标人是与代理商签订的销售合同，必须另外提供生产商对代理商出具的产品代理证明相关文件复印件)</p> <p>1、优：所投大豆油品牌为投标人所有或代理经营，且投标人具有大豆油生产线，得3分；</p> <p>2、中：所投大豆油品牌为投标人所有或代理经营，但投标人无大豆油生产线，得1分；</p> <p>3、差：未提供商标注册或代理证明，不得分。</p> <p>(①所投大豆油品牌为投标人所有：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商标注册证书复印件及商标查询网址及截图；②所投大豆油品牌为代理经营：须提供生产企业名称、地址、负责人及其电话，同时提供代理合作协议复印件、生产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工商登记信息(系统查询截图)，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所代理品牌的商标注册证书复印件及商标查询网址及截图；③自有大豆油加工厂：须提供大豆油生产设备购置发票复印件、加工厂实地照片、加工厂厂房产权证明复印件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工厂的有效期限内生产许可证。)</p>
<p>配送及应急服务方案 (7分)</p>	<p>配送服务方案(4分)</p> <p>1、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配送服务方案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4分；</p> <p>2、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配送服务方案基本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一般，得2分；</p>

		<p>3、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配送服务方案不够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不强，得 1 分；</p> <p>4、没有项目配送服务方案不得分。</p> <p>（主要根据食品包装、运输、装卸、派发及善后处理等安排计划、专人服务，专人跟踪等进行评价）</p> <hr/> <p>应急响应（3 分）</p> <p>1、承诺采购人需应急供应时，在 2 小时（含）内将货物送达采购人配送地点，得 3 分；</p> <p>2、承诺采购人需应急供应时，在 2 小时（不含）-3 小时（含）内将货物送达采购人配送地点，得 2 分；</p> <p>3、承诺采购人需应急供应时，在 3 小时（不含）-4 小时（含）内将货物送达采购人配送地点，得 1 分；</p> <p>4、承诺采购人需应急供应时，送达时间大于 4 小时，或未承诺应急供应送达时间，不得分。</p> <p>（须提供对各所监狱的送达时间承诺函，格式自定。以对各所监狱响应时间中最慢的时间进行应急响应的评审。）</p>
商务部分	<p>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7 分)</p>	<p>1、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大于或等于年采购预算金额 3 倍的，得 7 分；</p> <p>2、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大于或等于年采购预算金额 2 倍但小于 3 倍的，得 4 分；</p> <p>3、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大于或等于年采购预算金额但小于 2 倍的，得 1 分；</p> <p>4、投标人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小于年采购预算金额或未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的，不得分。</p> <p>（需提供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保单复印件、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hr/> <p>投标品牌生产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6 分)</p> <p>根据大豆油、面饼、新鲜圆肠粉、新鲜河粉、鸡蛋、米粉的货物生产商管理体系认证情况进行评价：（采购量前 6 名的货物品种）</p> <p>1、投标货物生产商全部通过 HACCP 认证或 ISO22000 认证或 ISO9001 认证；得 6 分；</p> <p>2、80%（含）或以上投标货物生产商通过 HACCP 认证或 ISO22000 认证或 ISO9001 认证；得 4 分；</p> <p>3、60%（含）或以上投标货物生产商通过 HACCP 认证或 ISO22000 认证或 ISO9001 认证；得 2 分；</p> <p>4、60%（不含）以下投标货物生产商通过 HACCP 认证或 ISO22000 认证或 ISO9001 认证；不得分。</p>

		<p>备注：此项评分须与投标明细表的品牌一致；以最高档次得分，不重复得分。</p> <p>提供生产商通过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HACCP）认证或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或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证书复印件和网站公布的链接信息资料【网址以 http://www.cnca.gov.cn 网站公布为准，证书状态须为“有效”】。</p>
	同类项目业绩 (3分)	<p>投标人提供 2018 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同类业绩得 1 分，最高 3 分；</p> <p>1、属于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业绩：提供中标公告（须提供系统查询截图和查询网址）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合同关键页复印件、验收报告复印件、最后一次供货发票复印件及税务部门网站查询的相关发票信息截图；</p> <p>2、属于同类其他业绩：提供购买方工商登记信息（须提供系统查询截图和查询网址）、合同关键页复印件、验收报告复印件、最后一次供货发票复印件及税务部门网站查询的相关发票信息截图。</p> <p>（注：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页、服务内容页、双方签字盖章页）</p>
	运输能力 (5分)	<p>1、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运输车辆 4 辆（含）以上，且总运输能力大于 24 吨（含）的，得 5 分；</p> <p>2、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运输车辆 3 辆（含）以上，且总运输能力大于 18 吨（含）的，得 3 分；</p> <p>3、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运输车辆 2 辆（含）以上，且总运输能力大于 12 吨（含）的，得 1 分；</p> <p>4、无运输车辆或总运输能力少于 12 吨，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p>以最高档次得分，不重复得分。</p> <p>（投标人自有车辆：提供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车辆应为投标人所有；投标人租赁车辆：提供有效的车辆租赁协议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p>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55分)	<p>评标委员会对入围的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修正核实。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即：1-投标折扣率）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精确到 0.01）</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货物类）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1. 合同金额：（小写：¥ ）。

2. 投标折扣率（下浮率%）： %

3. 产品的品种、价格详见合同附件。

4. 供货数量：以买方计划为准。

5. 供货金额：按合同单价和当月实际供货量为准，按下公式计算：当月供货金额=Σ[当月实际供货量×相应品种的合同价格]

6. 供应期限：

1) 从化监狱供应期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2) 清远监狱监狱供应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3) 英德监狱供应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准）。

4) 本合同具体终止时间以达到采购预算或截止日期两者先到为准。

二、质量要求

1. 货物包装应完好无破漏，可视的内容物无腐败霉变或影响使用的变形，不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危险。

2. 包装要求

（1）副食品包装标签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要求，包括食品名称、配料表、净含量、规格、生产者（或）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产品标准代号等内容。

（2）大豆油包装要求：22L/箱的塑料液体袋软包装，包装材料应清洁、卫生，不与大豆油发生化学作用而产生变化，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和管理规定，符合《食用植物油销售包装》（GB/T 17374）要求。

大豆油标签标识：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

3. 质量要求

(1) 副食品。标注有保质期限的商品，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原保质期的二分之一。

(2) 大豆油。不低于《大豆油》(GB/T 1535)一级大豆油的要求，不得掺有其它食用油和非食用油，不得添加任何香精和香料。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原保质期的二分之一。

三、合同签订及履约保证金

(一) 乙方与监狱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合同。

(二) 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乙方须向监狱支付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三十日内，监狱应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需提交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

(三) 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5%履约保证金：

1. 未按要求随货提供相关票证；
2. 质量验收不合格，退货数量未超过 50%（不含本数）的；
3. 未按监狱采购计划的时间供货（提前一天与监狱协商，且未影响罪犯伙食供应的除外）；
4. 供货数量仅为监狱采购计划数量的 80%-90%（不含本数），且未影响罪犯伙食供应；（供应数大于计划数的，可退回给供应商或验收合格后入库，不扣除履约保证金）；
5. 未按监狱指定秩序卸货；
6. 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不积极配合查找原因，不及时反馈处理结果的；
7. 工作人员不遵守监狱对外来人员相关管理规定，情节比较轻微的。

(四) 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10%履约保证金：

1. 供应货物品种、品牌、规格或质量等级与合同不符；
2. 货物质量验收不合格，退货数量超过 50%（含本数）的；
3. 提供虚假检验报告等相关票证；
4. 因退货或未按监狱采购计划数量、时间供应，造成监狱伙食无法按时供应；
5. 供货数量低于监狱采购计划数量的 80%（含本数）；
6. 同一品种货物连续两次验收发现质量不合格产品并退货；
7. 把监狱验收不合格退货的货物重新配送给监狱；
8. 在包装、运输、装卸等环节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
9. 组织机构发生调整，或经营场所、联系人、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监狱业务部门，造成无法及时联系；
10. 食品溯源管理制度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不全。

在合同期前两个月内发生上述（三）、（四）扣除履约保证金情形的，次数不超过三次（含三次），

在未影响罪犯伙食正常供应、未因所供货物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前提下可免于扣除履约保证金，第三个月起严格执行。

（五）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20%履约保证金：

1. 监狱第一次发现乙方的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传带物品的；

2. 乙方对货物检查把关不严，造成现金、绳索、利器等危险品、违禁品、违规品流入狱内，影响监管安全的。

（六）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50%履约保证金：

监狱第二次发现乙方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传带物品的。

若同时出现上述履约保证金扣除情形，则仅按扣除数额最大的情形执行，不对同时出现的情形累计扣除履约保证金。

（七）如在合同执行期间因乙方违约导致履约保证金部分或全部扣除的，乙方需在七日内补齐履约保证金。

（八）如乙方在合同执行过程需终止合同履行的，应提前九十日以书面形式告知监狱，并应继续供应九十日后方可终止。履行合同未满六个月就提出终止合同的，扣除 60%履约保证金；履行合同六个月以上不足九个月提出终止合同的，扣除 40%履约保证金；履行合同九个月以上提出终止合同的，扣除 20%履约保证金。如提出终止合同后未继续供应九十日的（剩余合同期小于九十日的，供应到合同结束时间为止），按单方面违约处理，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九）如监狱在合同执行中需终止合同履行的，应提前六十日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并在合同正式终止后三十日内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

（十）合同执行过程中，如乙方提出提前终止合同的，需片区内所有监狱同步终止，不得选择只终止其中某个或部分单位而保留另一部分单位继续供应；如监狱提出提前终止合同的，需片区所有监狱同步向乙方提出，同时终止所签订的合同。

四、配送与支付要求

（一）交货地点：广东省从化、清远、英德监狱罪犯伙房。

（二）首次供应时，乙方应提供《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证照复印件予监狱存档。每次供应时应向监狱提供加盖公章的货物清单（送货单）。

（三）货物运输整个过程应科学合理，必须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清洗消毒，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四）商品包装要求，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无异味、无霉变现象，食品包装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标准的要求，包装完好无破损。

（五）送货时间：合同签订后，监狱根据实际需求，提前五日以书面形式将需求通知乙方。

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备齐货物，按时送抵交货地点。乙方除不可抗力外，不得以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监狱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乙方。乙方不能按时、按质、按量供货，导致监狱无法正常供应伙食的，监狱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

任。

（六）乙方按监狱要求完成当月供货后，于次月 10 日前凭国家正式发票（监狱企业采购的物资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向监狱申请支付款项，监狱收到申请后应在三十日内结清货款（监狱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国库支付即视为已按期支付）。

五、乙方的管理要求

（一）乙方有以下行为并经调查属实的，监狱将立即解除相关供应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1. 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取得中标供应资格的；
2. 中标供应项目有转包、分包行为的；
3. 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更，已经不具备承接中标供应项目能力的；
4.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向监狱供货的；
5. 有行贿、给回扣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6. 因所供货物质量原因导致狱内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
7. 所供应货物存在故意假冒伪劣行为的；
8.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狱内发生监管安全事故的；
9. 监狱第一或第二次发现乙方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传带物品，且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的；
10. 监狱第三次发现乙方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传带物品的；
11. 乙方工作人员为服刑人员私传违禁品、违规品、危险品等违反监狱管理规定的；
12. 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乙方必须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保证食品安全，有明确的食品安全责任人。因所供货物质量原因导致狱内发生食品安全事故，除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外，乙方还需赔偿监狱救治费用及其他损失。

（三）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标的供货，不得转包、分包，否则监狱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乙方应严格按招标要求（含品种、质量等）供应，不得随意变更。对监狱验收认为不符合规格要求或质量标准的商品，乙方应无条件退货或更换。

（五）因生产商原因停产、改变生产规格的，中标供应商凭生产商证明告知监狱，监狱经市场调查确认，选择替换品种、规格，报省局生活卫生处备案后与供应商协商确认更换的品种、规格。

（六）乙方须按供应商品的销售额开具国家正式发票。

（七）食品溯源要求：食品供应链必须明确，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来源应当是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流通市场或具有相关资质的厂家生产，食品生产企业必须获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生产食品的源头与供应商要有固定的合法的供应关系。

（八）乙方应保存以下资料备查：1. 与生产企业的销售合同；2. 生产企业的送货单和销售发票；3. 与采购方的采购合同及送货单据、销售发票。

六、物资验收

1 期：（一）按《广东省监狱罪犯生活物资验收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二）双方对质量有争议，需将货物送至具有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检测的，若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监狱支付；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监狱将该批次货物退货，乙方需重新配送合格物资。

（三）合同期内，省局随机对货物质量进行一到两次抽查（因食品安全事故调查、接到投诉调查而送检的，不受此次数限制），检验费用由乙方支付；抽查发现货物质量（含包装）不合格的，责成监狱对该批次产品作出更换、退货、扣除 50%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解除本合同等处理；合同期内两次抽查发现不合格的（可为相同或不同货物），责成监狱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立即解除合同。

（四）监狱在物资验收时未发现质量问题，而入库后七日内发现质量问题的，如乙方无法证明该质量问题是由于监狱保管、使用不善而导致的，应无条件更换该批次该品种物资。

七、乙方外来人员进出监管区须知

由于监狱工作的特殊性，乙方应认真教育本单位工作人员严格遵守监狱的相关管理规定：

（一）外来人员必须遵守法律法规，不得假借监狱名义从事有损监狱形象的行为。

（二）外来人员进入监管区应提高警惕，注意人身安全保护，加强自我防范意识；自觉与服刑人员划清界线，防止被服刑人员利用。

（三）外来人员进入监管区必须衣着整齐，举止文明；女士不得衣着暴露。

（四）凡需进入监管区的外来人员必须由合作方开具委派证明和身份证明原件，向监狱提出申请，经核准后办理相关手续。

（五）外来车辆应凭审批手续并由监狱警察带领或监狱指定人员驾驶，方可进出监管区大门。

（六）所有进出监管区大门的人员、车辆和物品应接受监门警察和监门哨兵的检查，凭通行证件或经监狱审批的手续，人证相符、手续齐全方可进出监管区大门。

（七）外来人员进出监管区大门必须遵守《广东省监狱监管区大门管理规定（试行）》。凭有效身份证件办理《外来人员通行证》或《外来人员临时通行证》，由监狱相关部门警察带入带出，并接受监门武警和值班警察的检查管理。

（八）外来人员不得携带违禁品、违规品、危险品等可能影响监管安全的物品进入监管区，进入监管区时必须按规定将移动电话等物品保管在储物箱。

违禁品是指枪支弹药、通讯设备、现金、刀具、毒品、麻醉及精神药品、军警制服、便服、假发、反动、淫秽宣传制品等物品；

违规品是指含有酒精的饮品、火种及可用作点火的可燃物品、身份类证件、绳索及可用作绳索的生产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玻璃陶瓷类制品及含有玻璃制品的物品、绝缘物品、燃料炊具和电炊具等物品；

危险品是指钝器、攀高物、易燃易爆、剧毒、放射、腐蚀性等物品。

（九）外来人员进入监管区大门后，必须将《外来人员通行证》或《外来人员临时通行证》挂于胸前，并妥善保管。

（十）外来人员在监管区内必须遵守监狱的下列规定；

不得擅自与服刑人员接触，与服刑人员认老乡、攀亲结友；
不得为服刑人员传带、保管任何物品；
不得为服刑人员邮寄信件、捎口信或替服刑人员打电话；
不得在监管区拍照、摄像或录音；
不得在监管区内随意走动，非经许可不得进入监舍区；
不得与服刑人员交谈业务以外的内容；
不得散布不利于服刑人员改造的言论；
不得干涉、干扰监狱对服刑人员的执法活动；
不得破坏监狱设施；
患有传染性疾病的外来人员严禁进入监管区；
不得向无关人员谈及监狱工作秘密，或从事其它有碍监管安全的行为。

（十一）外来车辆应按指定位置停放并熄火，拔下钥匙，锁紧车门窗。所有车辆在当天 18 时前应驶离监管区。

（十二）外来人员若违反本管理规定，监狱将责成乙方将其解聘、辞退或调离，严禁其再次进入监管区；存在违法行为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十三）外来人员应严格遵守监狱的疫情防控管理规定，进入监管区必须接种新冠疫苗，疫情防护防疫费用和核酸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或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2) 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3) 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及终止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且盖章后生效。

2、合同到期自行终止。

3、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需提前终止合同的，不但应经甲方同意，并且乙方还应按以下约定履行义务：

1) 继续供货至甲方另行招投标完成，并与新供应商签订合同后；

2) 继续供货期间的价格按原合同约定情形执行；

3) 待甲方与新供应商确立供货关系后正式解除合同；

4) 缴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主张终止执行合同是否给甲方造成损失处理，待甲方与新供应商确立供货关系后减去甲方实际损失退还；

5) 合同解除后，乙方不得参与今后甲方的同类招投标。

4、本合同正本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 信用记录查询

①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② 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四、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三、附件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

《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采购代理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

行政处罚。

②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折扣率(下浮率%)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 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是注册于 _____(国家或地区)的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任 _____ 职务, 有效证件号码: _____。现授权 _____(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就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 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 _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 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一、
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份，随投标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八：

各类证明材料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_____），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广东省广清片区监狱（从化、清远、英德监狱）2021-2022 年度罪犯大宗生活物资（副食品及大豆油）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三：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

（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 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

额。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年_月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 90 天

内。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